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9月19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岳乾坤”）函告，称因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股权质押纠纷一案，东方证券已向深圳中院提起诉讼，现将五岳乾坤股权质押交易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五岳乾坤持有公司股份176,3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1.51%，其中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56,9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5%。参与五岳乾坤股权质押交易的质权人包括东方证券、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及李涛。

一、东方证券股票质押情况

五岳乾坤与东方证券发生一笔股票质押交易，涉及质押股数为38,000,000股。今日，五岳乾坤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17】粤03执2708号），就东方证券与五岳乾坤公证债权文书一案，上海市黄埔公证处(2017)沪黄证执字第107号公证债权文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东方证券已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二、其他质权人股票质押情况

五岳乾坤与中融信托及李涛分别发生两笔及一笔股票质押交易，涉及质押股数依次为79,350,000股、39,630,000股，截至目前，五岳乾坤与上述质权人的股权质押交易情况均暂无后续进展。

三、质押股份被强制执行对公司的影响

经五岳乾坤确认，其与质权人所发生的股权质押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质押给东方证券的股份目前尚未被拍卖划转，若被法院强制执行，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权质押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督促五岳乾坤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